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WAN HONGYUAN (H.K.) LIMITED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業績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公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入	4	675,584	519,619
—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195,109	67,275
—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359,111	342,748
— 源自其他來源收入		121,364	109,59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4	(13,646)	2,173
佣金費用		(65,063)	(89,909)
僱員薪酬和福利費用		(249,944)	(193,710)
折舊		(24,450)	(8,677)
利息費用		(30,734)	(11,433)
其他費用淨額		(133,826)	(116,431)
除稅前溢利	5	157,921	101,632
所得稅	6	(21,258)	(5,406)
期內溢利		136,663	96,226
應佔溢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136,664	96,228
非控股權益		(1)	(2)
		136,663	96,226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7	9.37港仙	12.09港仙
每股股息	8	3港仙	2港仙

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136,663

96,22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公平值儲備變動淨額(可轉回)

23,747

-

除稅後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23,747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60,410

96,226

應佔全面收益：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160,411

96,228

非控股權益

(1)

(2)

160,410

96,226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774	13,150
聯交所及期交所交易權		4,212	4,212
其他資產		37,125	22,922
其他金融資產		1,135,298	-
使用權資產		68,631	-
遞延稅項資產		5,390	4,624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260,430</u>	<u>44,908</u>
流動資產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金融資產		2,189,495	602,272
應收帳款	9	1,691,210	457,414
其他合約成本		-	5,000
貸款及墊款		872,588	1,208,0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9,635	37,277
可退回稅項		7,404	8,674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		3,193,340	4,879,449
現金及銀行結存		937,597	620,571
流動資產總額		<u>8,971,269</u>	<u>7,818,748</u>
流動負債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金融負債		329,371	-
應付帳款	10	5,000,203	5,082,122
合約負債		1,558	13,1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7,210	82,185
計息銀行貸款		778,900	469,920
租賃負債		32,473	-
應繳稅項		25,190	7,232
流動負債總額		<u>6,274,905</u>	<u>5,654,603</u>
流動資產淨值		<u>2,696,364</u>	<u>2,164,14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956,794</u>	<u>2,209,05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013	943
租賃負債	36,464	-
	<u>37,477</u>	<u>943</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7,477</u>	<u>943</u>
資產淨值	<u>3,919,317</u>	<u>2,208,110</u>
權益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782,477	1,200,457
其他儲備	1,134,214	1,005,026
	<u>3,916,691</u>	<u>2,205,483</u>
非控股權益	2,626	2,627
	<u>3,919,317</u>	<u>2,208,110</u>
權益總額	<u>3,919,317</u>	<u>2,208,110</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為香港軒尼詩道28號19樓。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個人金融及財富管理、企業金融、機構服務及交易、投資管理及其他業務。

本公司為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該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成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並於香港交易所(股份代號：6806)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166)。

本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之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截至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有關資料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有關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436 條須予披露之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尚未由本公司核數師作出報告，並將於適當時候呈交予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在不對其報告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406(2)條或第 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2. 會計政策變動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而編製，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2. 會計政策變動 (續)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其中，以下變動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四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十五號「經營租賃」及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其就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出租人的會計規定則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的規定。

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本集團已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並因而確認首次應用的累積影響作為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權益期初餘額的調整。比較資料未被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呈報。本集團概無重列比較資料，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呈報。

有關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和影響及所採用的過渡性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與控制權的概念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根據客戶是否在某一時段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其可由指定使用量釐定）而對租賃作出定義。當客戶有權指示可識別資產的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擁有控制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內租賃的新定義僅適用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已採用過渡性可行的權宜方法以豁免屬租賃或包含租賃的現有安排的過往評估。

因此，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七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入賬列為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則繼續入賬列為未生效合約。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租賃」(續)

(ii) 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剔除先前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七號要求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反之，當本集團為承租人，其須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該等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當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選擇區分非租賃部分及將各租賃部分。

倘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則本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將租賃資本化。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已資本化，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應付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按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不能輕易釐定，則以相關遞增借款利率貼現。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租賃負債的計量並不包括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因此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在損益中扣除。

於資本化租賃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任何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倘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工地而產生的估計成本，按其現值貼現並扣減任何所收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倘指數或利率變化引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本集團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承諾應付的估計金額產生變化，或就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有關重新評估產生變化，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倘以這種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則應當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而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調減至零，則應於損益列賬。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租賃」(續)

應用上述會計政策時作出之重大會計判斷及存在之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來源

(i) 釐定租賃期

誠如上述會計政策所闡述，租賃負債以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進行初步確認。於開始日期釐定包含本集團可行使的續租權的租賃租期時，本集團會評估行使續租權之可能性，並考慮到所有能形成經濟誘因促使本集團行使續租權之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有利條款、已作出之租賃裝修及該相關資產對本集團經營之重要性）。倘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變動而該等事件或變動受本集團控制，則將重新評估租賃期。租賃期的任何延長或縮短均會影響於未來年度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

過渡影響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當日（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按餘下租賃付款現值釐定餘下租期及計量租賃負債，並已使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相關遞增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為緩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的過渡，本集團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當日採用下列確認豁免及可行權宜方法：

- (i) 本集團已選擇不就租賃（其餘下租期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當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屆滿（即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結））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的規定；
- (ii) 於計量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當日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有合理類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例如，在類似經濟環境下就類似分類的相關資產採用與餘下租期類似的租賃）；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租賃」(續)

過渡影響 (續)

下表概述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之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新計量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50	-	13,150
聯交所及期交所交易權	4,212	-	4,212
其他資產	22,922	-	22,922
使用權資產	-	19,083	19,083
遞延稅項資產	4,624	-	4,624
非流動資產總額	44,908	19,083	63,991
流動資產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金融資產	602,272	-	602,272
應收帳款	457,414	-	457,414
其他合約成本	5,000	-	5,000
貸款及墊款	1,208,091	-	1,208,0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7,277	(24)	37,253
可退回稅項	8,674	-	8,674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	4,879,449	-	4,879,449
現金及銀行結存	620,571	-	620,571
流動資產總額	7,818,748	(24)	7,818,724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5,082,122	-	5,082,1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2,185	-	82,185
計息銀行貸款	469,920	-	469,920
合約負債	13,144	-	13,144
租賃負債	-	8,564	8,564
應繳稅項	7,232	-	7,232
流動負債總額	5,654,603	8,564	5,663,167
流動資產淨值	2,164,145	(8,588)	2,155,55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209,053	10,495	2,219,548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租賃」(續)

過渡影響 (續)

(ii) (續)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新計量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43	-	943
租賃負債	-	10,495	10,495
非流動負債總額	943	10,495	11,438
資產淨值	2,208,110	-	2,208,110
權益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00,457	-	1,200,457
其他儲備	1,005,026	-	1,005,026
非控股權益	2,205,483 2,627	- -	2,205,483 2,627
權益總額	2,208,110	-	2,208,110

下列為本集團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使用權資產於結算日及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當日之賬面淨值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以折舊成本列賬的租賃以供自用的其他物業	68,350	18,592
以折舊成本列賬的租賃以供自用的機器及設備	281	491
	68,631	19,083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本集團已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詮釋。惟採納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詮釋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3 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 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香港財 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的修訂

(c)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 8 號(修訂)	重大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	業務的定義 ²

¹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²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截至目前，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營運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須予呈報分部於本年度之除稅前業績之分析如下：

	企業金融		個人金融及 財富管理	機構服務 及交易	投資管理	其他	分部合計
	企業融資 千港元	本金投資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源自外來客戶之分部收入 及其他虧損	152,252	5,812	213,857	282,266	21,397	(13,646)	661,938
分部業績及除稅前溢利／(虧損)	26,809	2,818	37,040	103,627	1,273	(13,646)	157,92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重列)							
源自外來客戶之分部收入 及其他收益	76,146	(6,812)	287,245	122,195	40,845	2,173	521,792
分部業績及除稅前溢利／(虧損)	10,078	(8,217)	71,103	23,109	3,386	2,173	101,632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大部份位於香港，而本集團大部份之非流動資產亦位於香港，因此，並沒有呈列地區資料之詳細分析。

4. 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收入（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其他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代理買賣的證券佣金收入		
– 港股	91,513	151,024
– 非港股	26,900	32,755
代理買賣的期貨及期權佣金收入	13,968	18,581
首次公開發售、配售、包銷及分包銷佣金收入	163,665	54,399
財務顧問、合規顧問、保薦費收入及其他	28,135	21,747
管理費、投資顧問費收入及表現費收入	21,397	40,845
手續費收入	5,311	10,613
證券研究費收入及其他服務費收入	8,222	12,784
	359,111	342,748
利息收入：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73,558	67,275
源自其他來源收入：		
現金客戶及孖展客戶貸款利息收入	76,439	114,374
首次公開發售貸款利息收入	6,223	4,979
結構性產品的利息收入	2,674	-
孖展客戶貸款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7,775)	-
	151,119	186,628
投資收益，淨額：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		
– 非上市投資	121,551	-
源自其他來源收入：		
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 上市投資	2,475	(1,541)
– 非上市投資	2,403	(14,067)
股息和利息收入：		
– 上市投資	-	235
– 非上市投資	38,925	5,616
	165,354	(9,757)
	675,584	519,61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3,646)	2,21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	(44)
	(13,646)	2,173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償還本金的貸款及透支相關利息支出	22,398	11,433
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列為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	-	29,297
	<u>22,398</u>	<u>40,730</u>

6. 所得稅

已就年內源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 16.5%（二零一八年：16.5%）之稅率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源自香港以外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有業務經營之國家之現行稅率之適用本期利率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		
本年度支出	20,969	5,41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9)	110
本期稅項 – 其他國家	1,004	82
遞延稅項	(696)	(201)
	<u>21,258</u>	<u>5,406</u>

7.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集團於上述年度內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為 1,561,138,689 股（二零一八年：796,138,689 股）。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136,664</u>	<u>96,228</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附註a)	<u>1,458,440</u>	<u>796,139</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u>9.37</u>	<u>12.09</u>

7.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本公司與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地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以認購價每股2.068港元配發及發行765,000,000股新股份。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根據認購協議完成，其中本公司已分配及發行以認購價每股2.068港元合共765,000,000股新股份予認購人。經扣除相關開支後，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5.8億港元。所得款項淨額隨後用於增強及發展現有業務和策略擴展。

8.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擬派末期 — 每股普通股 3 港仙（二零一八年：2 港仙）	<u>46,834</u>	<u>31,223</u>

9. 應收帳款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i) 按攤銷成本計量：		
代理買賣證券產生之應收帳款：		
— 現金客戶	936,891	121,726
— 其他經紀及證券行	276,150	103,199
— 結算所	<u>403,500</u>	<u>174,036</u>
	1,616,541	398,961
企業融資、諮詢及其他服務產生之應收帳款：		
— 企業客戶	<u>45,554</u>	<u>25,496</u>
	1,662,095	424,457
減：預期信用損失（第一階段）	(1,473)	(1,095)
減：預期信用損失（第三階段）	<u>(1,096)</u>	<u>(1,000)</u>
	1,659,526	422,362
(ii)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計量：		
代理買賣證券產生之應收帳款：		
— 給予現金客戶之墊款	<u>31,684</u>	<u>35,052</u>
	1,691,210	457,414

9. 應收帳款 (續)

除本集團同意給予信貸期外，現金客戶之應收帳款乃於各證券及期貨合約交易結算日到期。鑑於本集團應收帳款涉及大量各類客戶，因此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雖然本集團並無就現金客戶之應收帳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推行其他加強信貸措施，惟本集團可出售客戶存放於本集團之證券以償還任何逾期款項。給予現金客戶之墊款 31,684,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35,052,000 港元）主要以參考港元最優惠利率（二零一八年：港元最優惠利率）釐定的息率計息。

根據交易日期計算之應收現金客戶帳款及給予現金客戶之墊款帳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個月內	950,578	132,243
一至兩個月	8,929	3,601
兩至三個月	2,238	3,174
超過三個月	6,830	17,760
	<u>968,575</u>	<u>156,778</u>

代理買賣證券產生之應收其他經紀及證券行、結算所帳款之帳齡為一個月內，有關帳款來自(1)買賣證券業務之待結算買賣交易，一般於交易日後數日內到期；(2)買賣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業務之結算所保證金及(3)於其他經紀及證券行存放之現金及存款。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及其他服務產生之應收帳款帳齡主要為一個月內。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結存中包括(1)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所結欠之應收經紀帳款 5,139,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3,933,000 港元），乃因中國資本市場經紀服務而產生；(2)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所結欠之應收顧問費 6,224,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6,002,000 港元），乃因香港及海外資本市場支持服務而產生（該等結欠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有關交易之結算日支付）；(3)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所結欠之應收顧問費 108,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274,000 港元），乃因企業融資業務之支持服務而產生（該結欠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10. 應付帳款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帳款		
- 客戶	4,449,773	5,012,850
- 其他經紀及證券行	550,041	15,969
- 結算所	389	53,303
	<u>5,000,203</u>	<u>5,082,122</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帳款結欠中包括欠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之應付經紀帳款 3,539,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1,177,000 港元），乃因中國資本市場經紀服務而產生。該結欠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有關交易之結算日支付。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帳款結欠中包括代本公司一中間控股公司持有之獨立客戶款項 10,667,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209,163,000 港元）。該結欠為無抵押、按銀行存款年利率計息及須於要求時支付。

所有應付帳款均於一個月內到期或於要求時償還。

11. 報告期後事項

自 2020 年初以來，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之爆發已對本集團的經營環境帶來不確定因素及對本集團的營運產生影響。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事態發展對本集團業務之影響，並制定了應變措施。

有需要時，本集團會果斷制定應對措施以減低潛在影響。本集團將因應事態發展繼續檢討應變措施及風險管理。因疫情發展迅速，在現階段估算疫情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並不合適，因其仍可能有重大變動。

股息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議決建議派發二零一九年每股普通股之末期股息 3 港仙予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該建議之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或前後派發。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 a. 由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轉讓。股東如欲符合資格出席及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最遲必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54 樓；及
- b. 由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轉讓。股東如欲獲得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最遲必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54 樓。

管理層探討與分析

市場回顧

從全球環境來看，二零一九年全球地緣政治和貿易環境不確定性均明顯上升，在年底呈現改善跡象。一方面，中美貿易談判取得第一階段進展對全球宏觀經濟和貿易環境的穩定性助益良多；另一方面，英國脫歐等地緣政治風險在年底均有所緩解。美國經濟保持穩健增長，非美經濟體在第四季度亦有所改善，全球經濟整體呈現前低後高的格局。

從中國內地宏觀經濟來看，二零一九年增速有所放緩但仍然穩定在合理區間。房地產投資和消費仍然是支撐經濟保持韌性的重要因素，但在全球貿易環境不確定性高企下的淨出口，以及地方政府高槓桿下的基建投資等方面則較為疲弱。通脹水平在豬肉價格上漲的帶動下有所上升，但並未蔓延到其他大多數食品及工業品方面，對貨幣政策亦未構成明顯的約束。逆週期調節的財政政策持續發力，減稅降費對經濟的穩定作用逐步顯現。

中國內地資本市場在二零一九年表現良好，上證指數全年上漲逾 20%。內地資本市場對外開放進程在二零一九年亦明顯加快，在全球主要指數公司紛紛提高 A 股權重的大背景下，外資通過陸股通和 QFII/RQFII 等渠道持續淨流入內地市場，截至二零一九年底，外資機構持有中國 A 股的市值規模已超過 2 萬億人民幣。

而香港市場經歷了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大幅上揚後，在中美貿易摩擦反覆和本地風波的壓力下進入了調整區間。在年底內外環境同步改善的背景下，市場有所回暖，全年恒生指數收漲逾 9%，但港股市場日均成交金額按年下跌 18.9%。

業務回顧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重新調整架構，構建形成個人金融及財富管理、企業金融、機構服務及交易和投資管理四大業務線，著力推動業務轉型發展，切實提升專業執行能力，提高服務與產品的多樣性，打造特色化及差異化的競爭優勢。本集團在穩健發展傳統業務的同時，積極探索新業務和新模式，轉型發展初見成效，收入結構逐步趨於均衡，盈利能力穩步提升。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加強基礎設施建設，有序佈局金融科技，引入新交易系統，提高交易服務能力，以滿足客戶各方面交易需求，並增強專業競爭優勢。同時，本集團亦加強基礎制度建設，進一步優化運行體制，制定以風險管理為核心的管理架構和分級授權制度，並推廣專業委員會制度，以提升管理決策的專業水準和決策效率，加快推進公司轉型發展。

業績回顧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總收入由二零一八年的 5.20 億港元，按年增加 30%，至 6.76 億港元，這主要源于企業金融和機構服務及交易收入的大幅增加。稅前溢利由二零一八年的 1.02 億港元，增長 55%，至 1.58 億港元。股東應佔溢利由二零一八年的 0.96 億港元，增長 42%，至 1.37 億港元。

	2019 年	%	2018 年	%
	千港元		千港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59,111	53%	342,748	66%
利息收入	151,119	22%	186,628	36%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165,354	25%	(9,757)	(2%)
	675,584	100%	519,619	100%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是本集團最重要收入來源，二零一九年儘管香港市場環境一般影響了經紀佣金收入，但企業融資業務的承銷及配售佣金大幅增加，帶動本集團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按年增加 5%，至 3.59 億港元。因孖展業務受政策新規影響，本集團的利息收入按年減少 19%，至 1.51 億港元。得益於固定收益類交易業務突出的表現，本集團錄得投資收益淨額達 1.65 億港元，而二零一八年同期錄得投資虧損淨額 975.7 萬港元。

個人金融及財富管理

個人金融及財富管理業務線主要向個人客戶及非專業機構投資者提供金融服務，通過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方式，提供包括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財富管理、場外交易等金融產品銷售，證券保證金融資等一系列綜合金融服務。

	2019 年	2018 年	%
	千港元	千港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86,128	117,732	(27%)
利息收入	127,503	168,462	(24%)
投資收益淨額	226	1,051	(78%)
	213,857	287,245	(26%)

在中美貿易摩擦持續、英國脫歐前景未明、香港社會動盪等不確定因素下，港股市場成交額下降明顯，二零一九年港股市場日均成交金額為 872 億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下跌 18.9%。此外，隨著越來越多的中國內地券商進入香港證券行業，特別是互聯網券商的進入，進一步加劇了市場競爭，整體佣金率水平呈降低趨勢。新競爭者通過互聯網作為市場推廣攬客手段，令傳統的個人金融業務盈利模式遭到衝擊。受證券市場交易額的萎縮，以及同業競爭日益激烈的影響，年內代理買賣證券佣金業務收入減少，令個人金融及財富管理業務線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按年減少 27%，至 8,612.8 萬港元。

此外，由於香港證監會的政策新規《證券保證金融資活動指引》在年內實施，規範約束了孖展貸款業務的範圍。回顧年內，個人金融及財富管理業務線的利息收入按年下跌 24%，至 1.28 億港元。

本集團積極應對市場變化，年內將重心從傳統型收費經紀業務逐步向綜合財富管理業務轉型，著力完善財富管理平台的建設，增加產品種類、數量，建立投資顧問服務體系，優化產品的引入流程和銷售渠道，以吸引更多優質客戶，同時使收入更加多元化。在客戶群方面，本集團積極開拓高淨值客戶，年內高淨值客戶數量大幅增加。

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快推進綜合財富管理業務一站式平台的建設，配合互聯網科技的優化，加強服務門類，擴充產品線，為高淨值客戶提供定制化的專業金融服務。本集團也會逐步將孖展融資的範圍擴展至其他財富管理的產品，以滿足零售及高淨值客戶的需要，並建立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服務體系，提升投資顧問服務質素等，形成核心競爭力。

企業金融

企業金融業務線由企業融資業務和投資業務組成。企業融資業務為企業客戶提供股票承銷保薦、債券承銷及財務顧問服務；投資業務主要包括對外進行股權投資、債權投資、其他投資以及為客戶提供結構性融資方案。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36,547	76,146	79%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21,517	(6,812)	不適用
	158,064	69,334	128%

二零一九年，得益於項目資源的積累以及債券承銷業務的開展，企業金融業務線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大幅增加 79%，至 1.37 億港元。此外，本集團運用自有資金進行投資，同時為企業客戶提供定制的結構性融資服務，二零一九年錄得投資收益淨額 2,151.7 萬港元。

——保薦承銷及財務顧問

回顧年內，本集團合計完成 IPO 保薦 4 家，當中完成了香港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集資規模最大的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 股首次公開發售項目，在項目中擔任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帳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體現了企業融資團隊不斷提升的資本市場項目執行能力，以及在母公司支持下本集團堅定不移的國際化戰略。同時，本集團在年內也為一家大型國企完成了資產重組的項目。本集團將積極擴大保薦承銷的項目儲備，參與更多收購兼併有關的財務顧問類項目，也會加強跟母公司境內團隊的協作，以求增加企業融資業務潛在客戶覆蓋。

——股票資本市場

回顧年內，本集團重新規劃及建設完成股票資本市場團隊，打通保薦及承銷環節，為客戶提供全方位服務，並積極在優選的重點行業佈局，參與承銷項目的質量和數量較二零一八年大幅上升。股票資本市場團隊年內共完成首次公開發售承銷項目 9 單，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 3 單承銷項目大幅增加，承銷金額均處於歷史較好水平。根據 Dealogic 數據，按 IPO 承銷單數計，本集團在市場排名並列第 21；以 IPO 承銷金額計，市場排名第 26 位，市場佔有率約為 6.35%（全額口徑）。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股票資本市場團隊和承銷配售網路的建設，加強與境內外及公司內部各業務團隊的客戶資源對接。

——債權資本市場

二零一九年是本集團開展債權資本市場業務取得長足進展的一年，年內搭建了從項目發起到銷售的完整固定收益業務鏈。本集團著力房地產及城投平台這兩大離岸債券市場板塊，憑藉自身豐富的資源積累及母公司強勁的客戶資源，以獨家或聯席全球牽頭人完成了 16 個固定收益類融資項目，協助客戶融資逾 24.75 億美元。當中包括 5 個城投平台類項目，融資逾 10.7 億美元；5 個房地產類項目，融資逾 9.5 億美元。本集團將繼續以出色的項目執行能力，借助強大的股東背景及客戶資源，擴大對國有企業客戶的覆蓋，逐步提升該業務的收入貢獻。

——結構性融資

為豐富客戶服務範圍，拓展業務收入，二零一九年本集團持續完善結構融資服務，為企業客戶提供有別於傳統融資渠道的金融服務，借助定制化融資方案和結構化的產品設計，幫助客戶落實資金安排，為客戶提供靈活豐富的資本中介服務，加強對戰略客戶服務，夯實公司風險管控措施，通過多元化產品增加業務收入。

機構服務及交易

機構服務及交易業務線主要向機構客戶提供環球股票經紀和交易，固定收益債券、外匯及大宗商品銷售及交易，研究諮詢，投融資解決方案等一站式綜合金融服務。亦使用自有資金或作為機構客戶的交易對手從事自營盤及客盤的固定收益債券、外匯及大宗商品、權益及權益掛鉤證券交易，並向機構客戶提供銷售、交易、對沖及場外衍生服務。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利息收入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總計		%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固定收益、 外匯及商品	-	-	2,674	-	143,611	(3,996)	146,285	(3,996)	不適用
股票業務	115,039	108,025	20,942	18,166	-	-	135,981	126,191	8%
	115,039	108,025	23,616	18,166	143,611	(3,996)	282,266	122,195	131%

回顧年內，儘管香港金融市場氣氛一般、大市總成交額下降，但本集團積極調整銷售業務策略，機構服務及交易業務線的股票業務收入按年增加 8%，至 1.36 億港元。另一方面，得益於積極拓展固定收益類產品及交易業務，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業務錄得投資收益淨額為 1.44 億港元，而去年同期錄得投資虧損淨額 399.6 萬港元。

在股票業務方面，本集團年內積極開展綜合業務，在資本市場業務、兩地多元化業務、融資業務等多方面投入資源進行業務開發，完成海外機構銷售團隊的調整，引入先進高端交易系統，在交易穩定性、算法交易、電子交易等方面全面提升對機構客戶的交易服務質量。本集團將繼續優化及擴大國際目標客戶群，利用申萬宏源多元化的產品，把握國際投資者在 A 股市場開放下資金流入的機遇，加大力度開發綜合業務，引入新的結構及衍生品團隊，重點發揮自身優勢，研發跨境產品，與母公司及境內子公司密切合作，為機構客戶提供更多元、更豐富的股權交易服務。

在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業務方面，本集團年內在有效擴大固定收益的交易組合的同時避免了大幅的盈利波動，借助專業的信用分析，重點投資於優質的債券發行人並控制久期以減少短期市場波動帶來的影響。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固定收益類交易業務，拓展更多固定收益類的產品，如衍生品和結構性產品的交易機會。

投資管理

投資管理業務線主要提供包括（專戶）資產管理、投資顧問、公募基金管理和私募基金管理服務。

自二零一八年中國內地限制通道業務並建立境內資管新規的監管體系後，通道類資產管理業務逐漸被限制，致使境內外的中資投資管理公司都開始面臨業務轉型。在香港金融監管的指引下，本集團年內著力做好現有項目的清理工作，為向主動資產管理業務轉型打好基礎。年內資產管理業務線的收入按年減少 48%，至 2,139.7 萬港元。

面對資產管理新格局，本集團積極向主動管理轉型，著手團隊重建，引進專業團隊填補運營、產品及管理能力等方面的短板。本集團將進一步完善團隊建設，籌劃為主動投資業務佈局設立多個主動管理基金，聯動各業務線，開發特色、差異化產品，滿足不同市場的需求。

將來計畫及前景

二零二零年，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影響，中國內地、香港及全球多個國家或地區的經濟金融活動都受到顯著衝擊。受疫情影響，本集團企業金融相關的業務可能延緩，在中國內地、香港及全球資本市場波動較大的情況下，本集團交易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等也將受到一定的衝擊。公司將密切關注疫情的發展趨勢，及時調整業務策略及重心。

從全球金融市場環境來看，為應對疫情對經濟的短期衝擊，二零二零年全球貨幣政策有望呈現寬鬆格局。中美第一階段貿易協定簽署有利於改善全球貿易環境和宏觀經濟發展環境、英國無協定脫歐風險有效緩解、中東局勢尚可控，短期政治風險對全球市場的擾動正在逐步下降。但考慮到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較高，二零二零年資產價格波動性可能顯著高於二零一九年。從預期回報率的角度來看，在中國有效控制疫情以及持續深化改革的背景下，中國股票和債券資產可能相對佔優。

內地方面，為平抑新冠疫情對經濟帶來的短期衝擊，中國政府採取了強有力的刺激政策，在平抑經濟短期下滑的同時也推出了一系列深化改革的措施。二零二零年中國經濟內生韌性有望進一步驗證，預計二零二零年將實行更積極貨幣政策和財政政策，在穩增長方面財政政策將持續發力，5G、新能源、大數據、人工智能等新型基礎設施投資將進一步加大力度。二零二零年 A 股市場波動可能進一步加大，不同行業板塊之間的結構性差異將進一步顯現。

香港方面，在外部金融市場面臨較大衝擊的背景下，香港市場也將面臨較大的波動。二零二零年伴隨特區政府推出的多項紓困刺激措施的落地以及港股整體高股息率的特徵，港股市場整體在低估值的大背景下有一定的估值修復機會。從港股投資者結構來看，內地投資者占比逐步上升，我們認為這一趨勢在今年仍有望進一步增強。

在境內加大金融市場開放以及大力推進粵港澳大灣區戰略佈局的環境下，本集團作為申萬宏源集團境外業務和跨境業務的主要平台，將進一步充實資本規模，大力拓展面向機構客戶的銷售交易業務，優化個人金融業務，做強資產管理的產品平台，借助境內母公司的資源優勢，強化「投資+投行」的競爭策略，為客戶提供境內外一體化的企業金融服務，致力於成為具備國際競爭力的綜合金融服務商。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本公司與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地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以認購價每股2.068港元配發及發行765,000,000股新股份。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根據認購協議完成，其中本公司已分配及發行以認購價每股2.068港元合共765,000,000股新股份予認購人。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之有關公告及通函文件。

經扣除相關開支後，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5.8億港元。所得款項淨額隨後用於增強及發展現有業務和策略擴展。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合共1,561,138,689股，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則約為39.2億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1億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9.38億港元（二零一八年：6.21億港元）及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21.89億港元（二零一八年：6.02億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未動用之銀行信貸總額為35.23億港元（二零一八年：31.86億港元），其中15.23億港元（二零一八年：18.14億港元）為毋須發出通知或完成前提條件下即可動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償還短期銀行借貸為7.79億港元（二零一八年：4.70億港元），而流動資金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及資本負債率（即借貸與資產淨值之比率）分別為143%（二零一八年：138%）及20%（二零一八年：21%）。

本集團具備充裕財務資源進行日常營運，並有足夠財務能力把握適當投資機會。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年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予以抵押。

風險管理

本集團對批核客戶交易及信貸限額之審核、定期檢討所授信貸、監察信貸風險及跟進逾期債務之相關信貸風險等方面實施適當之信貸管理政策。有關政策會定時進行檢討及更新。

管理層緊密注視市場情況，以便作出預防措施，減低本集團可能會面對之任何風險。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客戶之墊款分別為現金客戶之逾期應收帳款、孖展貸款及結構性產品。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客戶之逾期應收帳款餘額、孖展貸款餘額及結構性產品餘額分別為0.32億港元（二零一八年：0.35億港元）、8.73億港元（二零一八年：12.08億港元）及3.12億港元（二零一八年：無）。

孖展貸款餘額中的25%（二零一八年：38%）借予企業客戶，其餘則借予個人客戶。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對沖機制

本集團因進行境外股票交易而承擔匯率波動風險。該等交易乃代表本集團客戶進行，僅佔本集團收益一小部分。該等境外交易大部分以美元結帳，而由於美元與港元之間訂有聯繫匯率制度，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低，毋需進行對沖。匯兌收益及/或虧損均計入損益表。本集團會密切留意其外匯風險狀況，當有需要時會採取必要之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於主席報告中「將來計劃及前景」一段所披露之未來計劃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其他未來計劃。

僱員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職僱員總數為 274 人（二零一八年：258 人）。年內員工成本合共約 2.50 億港元（二零一八年：1.94 億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本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詳情，請參閱將於稍後刊登並寄發予股東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為令本公司的透明度及對股東的問責性更臻美好，本公司在實際情況許可下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除偏離守則條文 A.6.7 外（該等偏離行為的解釋如下），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中的全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本公司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適逢當時有其他公務在身，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此外本公司一位非執行董事亦基於上述原因而未能出席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畢馬威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財務數字獲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比對，與本集團該年度之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數字亦並無不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的審核、審閱或其他核證委聘，因此畢馬威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全年業績及年報之載列

本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swhyhk.com>）載列。二零一九年之年報將會稍後寄發予股東，並將會載列於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之網站。

承董事局命
主席
陳曉升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由九位董事組成，其中陳曉升先生、張劍先生、郭純先生、吳萌女士及邱一舟先生為執行董事，張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吳永鏗先生、郭琳廣先生及陳利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